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7-058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许唯放女士的辞职报告，许唯放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董事会对许唯放女士在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9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变更余毓灏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现将余毓灏女士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余渚工业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12031

办公电话：0575-84313688

传真号码：0575-84318666

电子邮箱：yyh1002@126.com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八日

附余毓灏简历:

余毓灏，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出生于 1989 年 9 月，大专学历。2011 年 3 月-2013 年 3 月，任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传动带技术研究所所长秘书；2013 年 3 月-2014 年 10 月，任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质量工程师组组长；2014 年 10 月-2016 年 1 月，任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融资部证券事务代表助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余毓灏女士具备了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个人品质和管理能力。余毓灏女士已于 2015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三力士股份，未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